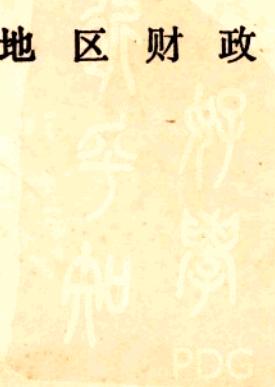


献给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召开十周年

遵义地区
区乡财政建设资料专辑

(一九七九年——一九八八年)

遵义地区财政局



前　　言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是我党历史上具有深远意义的伟大转折。十年来，在改革的春风拂照下，遵义地区的区乡财政建设，最早凌寒吐蕊，经过试点、推开、巩固、完善、提高的历程，现在是初尝果惠。回顾走过的路子，经历的艰辛，付出的代价，对于我们更好地理解现实，预测未来，给人以思索，给人以喜悦，给人以信心，更加坚定地贯彻党的十三大精神，进一步深化财政改革，共度难关，是有很重要意义的。

王曦之有句名言：“后之视今，亦犹今之视昔。”视昔，不是怀旧，而是为了更好地视今；知今，使我们更加清醒，更加聪明，待后人“视今”之时，不致再指责我们，这就是我们编印这本“专辑”的目的。

一九八八年十一月

简介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是我国政治经济体制改革的启动点。我们根据全会精神，从省情、地情出发，决定改革财政管理体制，加强区乡财政建设，建立机构，充实力量，健全制度，培训干部，提高管理水平，适应工作需要。一九七九年首先在湄潭县试建区财政所，一九八〇年全区推开，一九八一年制订印发了《关于建立区财政所的若干规定》明确了建立区财政所的重要意义，主要任务，管理制度，收支范围，预算办法，区财政所的性质，经费和领导关系。七月在地区召开的财政工作会议上，提出在全区开展清理整顿公社财务工作，试建公社财政所（组）。一九八二年六月统计，全区有十个县市的八十九个区建立了区财政所，凤冈县全县和其他县市的九十六个公社结束了财务清理。七月我们在省召开的专员、州、市长会议上，汇报了遵义地区抓区、社财政建设，建立区财政所，清理整顿公社财务情况，引起了省政府和省有关部门以及各地、州、市领导同志的重视。《贵州日报》社发表了遵义地区建立区财政所和清理整顿公社财务情况的报导。九月地区在凤冈县召开了第一次区社财政会议，要求各县市加快建立区财政所和清理整顿公社财务工作的步伐。一九八三年五月，我们组织地市县财政局的同志，对十三个县市的三十三个区、三十九个公社的建所，建制和财务清理情况进行了检查。七月地区在赤水县召开了第二次区社财政会议，在总结经验教训的基础上，研究讨论了进一步加强基层财政建设，努力开创财政工作新局面的意见。九月地区行署批转了《关于全区财政所长会议情况的报告》。一九八四年四月，我们又组织地县、市、财政局的同志，对全区十三个县市的七百四十九个公社的财务清理和区财政所建立情况进行了全面检查验收，要求在贯彻执行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实行政社公开建立乡政府的通知》中，建立乡财政。五月印发了《关于建立乡财政几个问题的初步设想》。七月地区行署又批准了《关于加强基层财政建设、建立区乡财政所（组）的报告》。十二月地区在遵义召开了第三次区乡财政会议，以党的十二届三中全会精神为指针，端正业务指导思想，加快财政改革的进程，继续抓好区乡财政建设。一九八六年四月，地区在遵义召开了第四次区乡财政会议，巩固、消化、补充、完善财政体制改革，提出了一九八六年区乡财政建设的基本要求。省财政厅邀请其他地、州、市和部分县区财政局长莅席指导，传经送宝。五月地区行署再次批转了《关于全区财政所长会议情况的报告》，我们制订印发了《遵义地区区（镇）财政管理试行办法》。一九八八年七月，地区在遵义召开了第五次区乡财政会议，根据省政府和行署关于建设乡财政的指示，统一思想、总结工作、交流经验、表彰先进，讨论商定今后两年加快区乡财政建设的具体措施。

十年的工作，成效是显著的。全区十三个县市的一百二十一个区（镇），八个直属乡都建立了财政所；七百四十一个乡（镇），已建立财政所（组）的七百三十一个；有十一个乡（镇）配备了专职财政人员；全区现有区乡财政人员共计1742人，其中：招聘人员879人。县市对区乡（镇）都下放财权和财力，实行多种形式的预算管理体制，使区成为一级预算实体，多数乡建立了乡级预算。区乡财政的建设，完善了基层政权建设，调动了各级各部门当家理财的积极性，更好地贯彻执行党在农村的各项财经政策，有力地促进了农村经济和各项事业的全面发展。

路就是这样走过来的，历史也就是这样写下来的。

目 录

文 件

中共中央中发(1983)35号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实行政社分开建立乡政府的通知》(一九八三年十月十三日)(节录)	(1)
中共贵州省委省发(1984)3号中共贵州省委、贵州省人民政府贯彻执行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实行政社分开建立乡政府的通知》的意见(一九八四年一月二十二日)(节录)	(2)
贵州省遵义地区行政公署办公室遵署办(1983) 33号转发《关于全区财政所长会议情况的报告》的通知(一九八三年九月三日)	(3)
贵州省遵义地区行政公署遵发(1984)74号关于转发地区财政局《关于加强基层财政建设、建立区乡财政所(组)的报告》的通知(一九八四年七月二十六日)	(7)
贵州省遵义地区行政公署办公室遵署办(1986)25号转发地区财政局《关于全区财政所长会议情况的报告》的通知(一九八六年五月二十一日)	(10)
贵州省遵义地区财政局(81)遵地财预字第092号印发《关于建立区财政所的若干规定》的通知(一九八一年十月十五日)	(13)
贵州省遵义地区财政局(83)遵地财预字第088号转发遵义县政府(1983) 36号文件通知(一九八三年八月十五日)	(17)
遵义地区财政局印发《关于建立乡财政几个问题的初步设想》的通知 (一九八四年五月二日)	(18)
贵州省遵义地区财政局(86)遵地财预字第013号关于印发《遵义地区区(镇)财政管理试行办法》的通知(一九八六年五月十五日)	(21)
湄潭县革命委员会湄革发(1979)20号批转县财政局《关于建立区财政所的请示报告》 (一九七九年五月二十六日)	(24)
遵义县革命委员会遵县政发(1980) 81号遵义县革命委员会关于在区一级设立财政所的通知 (一九八〇年十二月六日)	(25)

历 程

遵义地区第一次至第五次区乡财政会议简况	(26)
关于清理公社财务工作会议情况的报告	遵义地区财政局 (28)
关于公社财务清理整顿情况汇报	凤冈县财政局 (32)
加强基层财政建设，大力促进农业生产，努力开创财政工作的新局面。	遵义地区财政局 (36)

于星北同志在全区财政局长会议结束时的发言	(42)
改革体制、加强管理、促进基层财政建设	遵义地区财政局 (45)
沈继忠同志在全区财政局长会议结束时的发言	(51)
总结经验、坚持改革、加强领导、继续前进	遵义地区财政局 (55)
省财政厅副厅长罗康钦在遵义地区财政局所长会议上的讲话	(61)
袁文洁副专员在全区财政局长会议上的讲话	(63)
沈继忠同志在全区财政局长会议结束时的发言	(66)
总结经验、坚持改革、加快区乡财政建设步伐	遵义地区财政局 (70)
袁文洁副专员在全区区乡财政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75)
李美勋同志在全区第五次区乡财政工作会议结束时的讲话	(78)
一九八八年全区区乡财政会议上评选出的先进单位名单	(84)

资 料

贵州省专员、州(市)长会议简报(第三期)	会议秘书组 (84)
遵义地区加强区社财务管理，建立区财政所，管理区社财务，起到很好的作用	
.....《贵州日报》一九八二年七月三十日	(85)
漏洞不堵，后患无穷(编者随笔)	《贵州日报》一九八二年七月三十日 (86)
关于区社财政财务工作的调查报告	遵义地区财政局 (86)
遵义地区建立区乡财政所的情况报告	遵义地区财政局 (89)
遵义地区公社财务清理简况	遵义地区财政局 (94)
省财政厅副厅长龙兴洋同志在省召开的东南片区区乡财政工作会议上的发言摘要	(96)
于星北同志在省召开的东南片区区乡财政工作会议上的汇报	(97)
遵义县把区(镇)财政建设成为一级预算实体成效显著	
.....省财政科研所 李良惠 (101)	
完善区乡财政建设是县级财政发展的突破口	
.....遵义县财政局 应永宽 (105)	
遵义县区(镇)财政总会计制度(节录)	(109)

附 录

尊重历史 承认现实 深化改革

——遵义地区财政管理体制改革的回顾.....于星北 沈继忠 王俊新 (117)

中共中央文件

中发(1983)35号

中共中央、国务院

关于实行政社分开建立乡政府的通知

(目录)

六、随着乡政府的建立，应当建立乡一级财政和相应的预决算制度，明确收入来源和开支范围。有关具体事项请财政部规定。

一九八三年十月十二日

中共贵州省委文件

省发(1984)3号

中共贵州省委 贵州省人民政府 贯彻执行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实行政社分 开建立乡政府的通知》的意见

(节录)

有条件的乡(镇)，要试建财政所，建立相应的预决算制度，统管乡(镇)的各项目自筹资金和国家拨款，以充分发挥资金的效益。

一九八四年一月二十二日

贵州省遵义地区行政公署

办 公 室 文 件

遵署办(1983)33号

转发《关于全区财政所长会议 情况的报告》的通知

各县(市)人民政府,地直各有关工作部门:

根据行署领导意见,现将《关于全区财政所长会议的报告》转发给你们,希参照执行。要加强对财政工作的领导,抓紧今后几个月时间,进一步搞好基层财政建设工作,努力增收节支,全面完成今年的财政工作任务。

附件:《关于全区财政所长会议情况的报告》。

一九八三年九月二十日

抄报:省政府办公厅。

抄送:省财政厅、地委办公室。

关于全区财政所长会议情况的报告

地区行署:

经行署领导批准,我们于七月八日至十四日在赤水县召开了全区财政局所长会议,总结检查我区加强基层财政建设,管好用好支农资金,促进农业生产发展的情况,研究继续搞好

体制改革，提高经济效益，确保一九八三年国家财政预算的圆满实现，努力开创财政工作新局面。会议开得是好的。现将会议情况报告如下：

一、提高对基层财政建设重要性的认识

会议认为：我区十三个县（市），过去很长一个时期，特别是十年动乱时期，在“左”的思想影响下，不重视基层财政机构建设。各县（市）财政部门的人员少，多数县长期六、七人，还经常抽调搞其他工作；区只有一个财政助理员，要蹲点包队，兼管秘书、总务工作，公社没有专职的财会人员，以致实现的财政收入不能及时足额组织入库，开支中的损失浪费不少，经济效益也不高。这种状况充分说明，县（市）财政的基础很薄弱。因此，必须加强基层财政建设，建立机构，充实力量，健全制度，培训干部，提高管理水平。这对促进农业生产，广开财源，管好用好各项资金，提高经济效益，巩固和发展县（市）财政，有着很重要的意义。

二、我区基层财政建设工作的状况

我区基层财政建设，从一九七九年开始试建区财政所，一九八一年全区开始清理整顿公社财务。会议认为，在各级党委和政府的重视和支持下，这项工作经过几年的努力，已取得了较大成绩。到今年六月份止，全区114个区（镇），10个直属公社，都建立了财政所，配备干部（包括原有的财政助理员）357人；全区738个公社，配备财会人员760人，仁怀、习水、余庆、遵义县的公社成立了财政组。全区已经清理财务的公社317个，占公社总数的50.2%，已经建帐的503个，占公社总数的68.16%，清理出各种资金447万元，已全部入帐。

由于加强了基层财政机构的建设，党在农村中的各项财政经济政策，得到了更好的贯彻执行，进一步调动了广大干部群众的积极性。合理使用支农资金，大力增收节支，认真建立各种制度等都取得了一定成绩。

所有这些都为今后进一步搞好乡财政工作创造了有利条件。建立区财政所后，包括公社配备的专职财会人员在内，全区已增加了基层财政干部600多人，将来所有公社都配上专职财会人员，区社做财政工作的干部就达1200人左右，这是一支相当可观的干部队伍，只要抓住干部素质，就会发挥很大的作用。现在各县（市）分别拟定了区社会计制度、预决算制度和联审互查制度，采取各种方式对干部进行培训，这也为政社分设，建立乡政权，搞好乡财政工作创造了有利条件。

三、基层财政建设工作的具体作法

会议认为：我区基层财政建设，在各级党委和政府的领导下，做了大量的工作，积累了一些好的经验，摸索出了一些可行的办法。

（一）依靠党委和政府，搞好组织建设。加强基层财政建设，首要的问题是搞好组织建设。贵州是山区，地广人稀，交通不便，公社小，区建立财政所，一般的区配备三至五人，公社建立财政组、公社领导兼组长，一个专职财会，一个兼职出纳。新增加的人员，按照革命化、年轻化、知识化、专业化的要求，从分配的大中专毕业生，复员转业军人和现有行政事业人员中调配，这个办法是现实的，可行的。

（二）明确区社财政所（组）的主要任务，财政管理制度和领导关系。地区根据现行财政

管理体制，金库条例的规定和各区建所后的工作经验，拟定了《关于建立区财政所的若干规定》。《规定》中明确：

1、区社财政所（组）主要任务：一是认真贯彻执行“发展经济，保障供给”的方针，促进农村经济的全面发展，办好财政支农点，做发展生产的促进派；二是正确执行党的经济政策和制度规定，保证完成国家的各项财政工作任务，管好用好各项支农资金，狠抓经济效益；三是领导和监督所属企业事业单位，做好财务工作；四是在发展经济的基础上，注意发展农村文教、卫生、广播、体育和科学事业，逐步提高人民物质和文化生活。

2、财政管理制度：根据统一领导，分级管理的原则，有利于调动两个积极性，县（市）对区实行“定收定支，超收（或增收）分成，结余留用，一年一定或一定几年”的财政管理制度；区对公社实行收支两条线。为了发挥公社管理财政的积极性，农村集市贸易税收入和其他收入，可以实行分成，公用经费结余，可以留给公社安排使用。

3、收入和支出项目：收入项目：一是预算收入，包括农业税，其他收入和一部分工商税收；二是预算外收入，包括各项附加收入和事业收入；三是自筹收入，包括区办、联办企业、事业收入，分成收入和其他收入。支出项目：一是预算支出，包括各项支农资金和行政事业费；二是预算外支出，包括各项附加收入安排的支出和代管经费；三是机动财力安排的支出。

4、领导关系：区财政所是区级机关的组成部份，是国财政部门的基层单位，列入事业编制，由其他事业费开支。公社财政组的专职财会人员，列入区财政所的编制，由财政所开支。区财政所和公社财政组实行双重领导，行政上以区社领导为主，业务上以上级财政部门为主，区财政所干部和公社专职财会人员的任免调动，由区政府提出意见，征得县（市）财政部门的同意，按照干部管理权限，报县市委和政府批准。

（三）建立符合规定，简便易行的财务会计制度和管理办法，搞好制度建设。各县（市）根据区社财政财务工作的需要和区社财政干部的业务水平，拟定了会计制度和管理办法，区财政所执行《行政事业单位会计制度》，公社财政组建立两本帐（总帐、明细帐）、四张表（总帐科目余额表、经费支出明细表、公社收支计算表、往来明细表），十二个科目（财政拨款、应缴财政收入、公社收入、计划生育罚款收入、暂存款、经费支出、公社支出、计划生育罚款支出、暂付款、银行存款、库存现金、国库券），取消存折，在信用社开设“预算存款户”、“预算外存款户”。同时制定了区每月集中公社办理算帐、结帐、报帐。县（市）每季或半年集中区办理联审互查，清理收支，检查任务完成情况，学习政策业务，布置工作的制度。

（四）搞好干部培训，提高财政管理水平。各县市根据自己的力量，采取不同的方式培训干部。有的举办短期学习班，有的以会代训，有的建立辅导网点，有的定期专题学习讨论，老手带新手，先进帮后进，都收到了较好的效果，全区财政所现有干部357人，已经培训278人。通过干部培训，提高了财政管理水平。

（五）改进工作作风，注意工作方法。加强基层财政建设，建立区财政所，下放财政收支管理权限，牵涉到人民银行、农业银行、税务部门、事业主管部门和与财政部门发生缴拨款关系的基层单位，涉及到国家现行的制度规定和管理办法，要本着支援生产，支持事业，服务基层的思想，积极主动地与各部门各单位反复协商，意见统一的先办，不统一的维持原来

的办法，待条件成熟后再办。做到放而不乱，管而不死，业务关系正常，搞好调查研究，进行综合分析，充实完善制度，及时总结经验。

四、进一步搞好基层财政建设的意见

会议认为：胡耀邦同志在党的十二大报告中，多次提出财政问题，这是党中央对财政工作的重视和支持，也是我们做好财政工作的重要保证。因此，必须把思想统一到十二大精神上来，远议翻番，近抓好转，随着体制改革的深入，从以下几个方面，进一步巩固、完善基层财政建设，努力开创财政工作的新局面。

(一) 把工作重点放在促进生产，提高经济效益上，把财政收入搞上去。农业是国民经济的基础，也是财政的基础。我们要坚定地执行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所确定的一系列农村基本政策，继续稳定和完善多种形式的联产承包责任制，贯彻执行“决不放松粮食生产，积极开展多种经营”的方针。根据财力的可能，逐步增加农业投资，支持农业科学技术的发展，提倡科学务农，扶持造林育林，巩固和发展种植业、养殖业和社队企业，把农村不断增多的剩余劳力引向生产的广度和深度，开展农村全面建设，把财政收入建立在稳固的生产发展的基础上，较快地增加财政收入，为争取财政经济状况的根本好转，实现工农业年总产值翻两番作出贡献。

(二) 要适应新情况，以提高支农资金效益为中心，改革财政方面不适应农业生产发展的各项规章制度，努力把财政支农工作提高到一个新水平。我们要深入基层，调查研究，压缩长远农业生产基本建设投资和短期不能见效的投资，放宽对近期和当年可增加收入的消费品或商品率较高产品的生产投资。对有偿周转和无偿投资，实行五定(定项目、定投资、定完工、定投产时间、定效益、定偿还日期)、四落实(领导落实、人员落实、自筹资金落实、计划方案落实)、三检查(检查拔款进度情况、检查工程项目完成情况、检查资金使用情况)、一验收(现场验收结帐)。各县市的支农点，已建立的要巩固发展，未建立的要迅速搞起来，要求每个区财政所、公社财政组都要有一点，要建立支农周转金制度，搞好会计核算，充分发挥支农周转金的使用效果。同时做好导富扶贫，扶持贫困户和贫困社队工作，帮助他们发展生产，尽快脱贫致富。

(三) 继续抓紧体制改革，巩固、完善基层财政机构，进一步把组织建设，制度建设和干部培训工作做好。财政部和省财政厅最近发的《关于在政社分设试点中注意搞好乡财政工作的通知》中指出：“财政是政权建设中的一个重要组成部份，在建立乡政权的试点中，必须重视乡财政的建设工作。”各县市要向党委和政府汇报，迅速把财政所长和财政所的干部配起来，公社建立财政组，配备专职的财会人员，未建帐或建帐不完整的公社，迅速按照县市统一拟定的会计制度把帐建起来，建立健全管理制度。同时，要在今年内，分期分批地把区社现有财政干部普遍培训一次，提高干部的政治思想觉悟和政策业务水平。

(四) 认真贯彻执行党的方针政策和制度规定，保证完成国家的各项财政工作任务。农业税和其他收入，是区财政所当前主管的财政收入，要按照政策及时组织入库，工商税收是财政收入的重要组成部分，烤烟税、屠宰税、牲畜交易税和农村其他税收，要积极主动地支持和帮助税务部门，按照税法，按照政策，加强征收管理工作。区社的机动财力，要充分发挥地方优势，用到投资少，见效快，积累多的项目上去。各项行政事业费，要精打细算，勤俭

节约，同时要严格财经纪律。

以上报告如无不妥，请批转各县市参照执行。

遵义地区财政局

一九八三年九月九日

贵州省遵义地区行政公署文件

遵发(1984)74号

关于批转地区财政局《关于加强基层财政建设，建立区乡财政所（组）的报告》的通知

各县（市）人民政府，行署各有关工作部门：

行署同意地区财政局《关于加强基层财政建设，建立区乡财政所（组）的报告》，现转发给你们。希结合实际，研究执行。

遵义地区行政公署

一九八四年七月二十六日

抄报：省人民政府。

抄送：省财政厅、地委办、中级法院、检察分院。

关于加强基层财政建设，建立区 乡财政所（组）的报告

地区行署：

我区从一九七九年开始试建区财政所，一九八一年建立公社财政组，一九八三年九月行

署批转财政局《关于全区财政局长会议情况的报告》后，基层财政组织建设进展加快。最近我们对十三个县（市）的基层财政组建工作进行全面检查，其基本情况是：全区116个区（镇）、8个直属公社，都建立了财政所，配备干部373人，其中：正副所长118人；在已配备的人员中，大中专占11.82%，高中占27.35%，初中占50.4%，小学占10.43%；三十岁以下的占32.2%，三十岁至四十岁的占26%，四十至五十岁的占17.9%，五十岁以上的占23.1%；大多数是原财政助理员，现任财政所长。全区749个公社，有两个公社在建乡过程中试建了财政所，其余公社基本上都建立了财政组，配备了财会人员751人，其中：专职的308人，占41%；已经按照统一规定建帐的公社717个，占95.73%；不用存折，在信用社开存款户的公社382个，占已建帐公社的53.28%；合并为一个存折仍使用存折的公社335个，占已建帐公社的46.72%。有408个公社清理了各项收支，清理出各种资金余额781.3万元，其中：上级拨款结余71.05万元、应交财政收入13.66万元、农业税减免款21.7万元、支援农村人民公社投资66.1万元、救济费6.76万元、棉布调价补贴19.03万元、计划生育罚款172.6万元、全部入帐。各县市根据地区《关于建立区财政所的若干规定》，制定了区社财政管理制度和财务管理办 法，并采取各种形式培训财会人员。据一九八三年底统计，全区培训半月至三个月的达454人次，财政所的干部基本上都轮训了一次，政策业务水平普遍得到提高。

我区的财政收入，百分之八十以上来自农村，而用于农村的各项资金要占财政支出的百分之六十左右，随着经济体制的改革和乡政权的建立，区乡财政任务越来越繁重，加强基层财政建设，提高管理水平，对促进农村经济发展，开创财政工作新局面，起着重大作用。主要是：

一、党在农村中的各项财政经济政策，能够得到更好地贯彻执行，进一步调动了广大干部群众的积极性。如农业税，分户结算，工作量很大，区社财政力量加强后，做了大量的调查研究，按照政策调减了农业税负担，使农民休养生息，促进了农业生产的发展，随着征收管理工作的改进，几年都是及时完成了农业税任务。仁怀县8个区的农业税任务，过去每年拖到十二月底还完不成，财政所建立后，一九八三年十一月十日就全面完成了。湄潭县金堂公社重收群众农业税1182.89元，区财政所审核后退回，反映很好。发放农村救济粮款，由于区社财政组织发挥作用，不合制度的开支显著减少。计划生育罚款，过去是罚得乱、管得乱、用得乱、群众反映很大，财政所建立后，进行了清理，建立了帐册，加强了监督，基本上纠正了过去的紊乱状况。绥阳县金承乡财政所，清理了前四年的计划生育罚款，查出很多不合规定的开支，经请示乡政府决定：广播和张榜公布，今后收支交财政所管理，群众反映良好。

二、加强了支农资金的管理，促进了农村经济的全面发展。一九八三年各县市财政所（组）会同农业银行和主管部门，积极推行经济合同，并在许多方面支持“两户”采用科学技术，推广两段育秧801亩，薄膜育秧5000亩，普遍得到增产。“两户”中人均粮食1500斤左右，现金400元上下。完成小（一）型7处，小（二）型9处，新增库容70万立方米，新增灌溉面积13500亩、改善灌溉面积10000亩。遵义县团溪区财政所一九八二年检查了泉洞公社人畜饮水工程资金使用情况，发现仅开支招待费一项达5424.18元，副指挥长冉茂德贪污1559.52元，挪用2998.86元；另外指挥部13人，共挪用2706.83元，有关部门分别作了处理。清退了侵占的资金，挽回了损失。

三、农村的财政收入，能够比较及时地组织入库，行政事业费和专项资金的及时合理使用，促进了各项事业的发展。全区农村税收一九八三年完成676.9万元，比一九七九年增长194.23%；向农民推销国库券，每年都超额完成任务。随着财政所的建立，大多数县市都下放了行政事业费和专项资金，实行“结余留用、超支不补”和经济合同，明确责、权、利，比县市直接管理，效果好得多。

四、当前存在的主要问题是：一些同志认为，根据黔发（1984）3号文件规定，区乡没有财政机构，乡不配备专职财会人员，现在区社财政干部很不安心，想调走或搞其他工作；二是大多数新增加的财政干部缺乏专业知识，政策业务水平不高，不适应工作需要；三、是在明确区乡财政收支范围上，部门意见不一致，主管部门主张不放或少放，财权集中，财政部门主张尽可能下放，适当扩大区乡的财权，充分发挥区乡管理财政的积极性。

加强基层财政建设，努力开创财政工作新局面。我们的具体意见是：

一、继续抓紧组织建设。我们理解、省委黔发（1984）3号文件规定的是区乡行政机构和行政编制。根据中央财政部关于建立公社财政所的有关规定，区乡财政机构和人员应属事业编制，从财政事业费开支。各县市应继续按照行署一九八三年九月批转地区财政局《关于全区财政局长会议情况的报告》精神执行，区财政所的干部未配齐的，要抓紧配齐。有条件的乡（镇），要试建财政所。乡（镇）无专职财干的要配备专职财干。区乡财政干部要稳定，因工作需要或提拔要调出去的，应征得县市财政局同意。

二、抓紧体制改革，建立健全制度。各县市要根据地区的《关于建立区财政所的若干规定》，本着扶持生产，支持事业，服务基层，方便群众的思想，与主管部门和农业银行协商，解决下放业务和权利等有关问题。发展经济，培养财源，筹集资金，管好开支，这是加强区乡财政工作的宗旨。各县市要根据区乡财政财务工作的需要和财政干部的业务水平，修定预算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办法。

三、尽快提高财政干部素质，以适应工作需要。我们准备，按规定，推选部份干部报考江西财经学院专修科、省财政学校、地区财贸学校中专班、继续办好电大财政班、下半年举办一期三个月以上的财政所长培训班和一期总预算会计短训班。望各县市在今年征收旺季以前，举办一至二期区乡财干培训班，培养人数达到50人以上。提倡新老干部互相学习，老手带新手，走自学成才的道路，争取在两年内，把财政全体干部的基础理论和政策业务水平提高一步。

四、在各级党委和政府的领导下，加强政治思想教育，教育广大财政干部立足本职，扎实做好今年的财政工作。认真贯彻执行中央（1984）1号文件，管好用好支农资金，全面推行经济合同，大力发展乡镇企业和农工商联合企业；支持重点户、专业户，继续搞好利改税，加强企业财务管理，努力完成财政税收任务和国库券推销工作。要搞好农业税负担调查并把今年的农业税征收工作搞得更好，并积极做好开征农林特产税的各项准备工作。要继续清理整顿公社财务，务必在今年内全部完成清理建帐工作，要搞好区乡财政预算收支和自筹资金收支的调查工作，摸清情况，为建立乡财政、乡预算作好准备。全区前五个月的预算执行情况是好的，我们要认真总结经验，把下半年工作做得更好，为圆满完成和超额完成一九八四年的任务作出努力。

以上报告如无不妥，请批转各县市参照执行。

一九八四年六月二十九日

贵州省遵义地区行政公署 办 公 室 文 件

遵署办(1986)25号

转发地区财政局《关于全区财政所 长会议情况的报告》的通知

各县(市)人民政府：

建立区(镇)财政所和试建乡(镇)财政所(组)是财政体制上的一大改革，这样作不仅能促进党在农村的各项财政经济政策能更好的贯彻落实，而且对加强支农资金管理，实行财政监督检查，密切党群关系，提高各级各部门和广大干部群众当家理财的积极性都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希望各地认真抓好此项工作，特别是未建立区(镇)财政所的县，务必在今年内作好组建工作。

现将地区财政局《关于全区财政所长会议情况的报告》转发给你们，希认真研究执行。

遵义地区行政公署办公室
一九八六年五月二十一日

抄送：地委办、财办、财政局、税务局、农委、计委、省府办公厅、省财政厅。

关于全区财政所长会议情况的报告

行署：

四月二十四日至二十七日地区财政局在遵义召开了全区区乡财政所长会议，现将会议情况报告如下：

一

会议主要任务：贯彻落实中共中央中发〔1986〕1号、省委黔发〔1986〕7号文件精神，总结我区几年来加强区乡财政建设，搞好区乡财政工作的经验；“巩固、消化、补充、完善”财政体制改革，以适应城乡经济发展的需要，促进工农业生产和各项事业的发展。

二

一九七九年我区开始试建区（镇）财政所，一九八一年清理整顿乡（镇）财务、建立乡（镇）财政组，一九八五年在总结前五年实行财政包干的基础上，下放收支，下放财权，全面建立区（镇）财政，重点试建乡（镇）财政。在各级党委、政府的重视和支持下，全区121个区（镇）和8个直属乡，都建立了财政所，配备干部489人。全区753个乡（镇），已建立财政所（组）665个，配备干部1132人，其中招聘610人。区乡财政所建立后，清理了预算内外收支和自筹资金收支，建立健全了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办法，认真贯彻执行党在农村的各项财政经济政策，加强支农资金的管理，进一步调动了各级各部门和广大干部群众当家理财的积极性，加强了财政监督检查，密切了党和人民群众的关系。几年来区乡财政建设的主要经验是：

（一）、坚持改革、统一认识。对党中央和国务院关于建设区乡财政的指示，坚决贯彻执行，勇于创新，积极宣传，从而密切了各部的关系，打开了新的工作局面。

（二）、各级党委和政府的重视和支持，是搞好区乡财政建设的根本保证。几年来，地委、行署对区乡财政工作很重视，多次批转地区财政局的报告，各级党委、政府切实帮助解决区乡财政组建工作中的实际困难，使我区的区乡财政建设工作顺利开展，并做出一些成绩。

（三）、明确区乡财政的主要任务，职责范围，是搞好区乡财政建设的重要关键。一九八〇年，地区拟定了《关于建立区（镇）财政所的若干规定》，明确规定了区乡财政的性质任务和职责范围，各县（市）根据《规定》，拟定了具体办法，使区乡财政工作方向明确，任务职责具体。

（四）、正确制定财政预算体制和会计财务管理方法，是搞好区乡财政建设的主要环节。首先是根据“统一领导，分级管理”的原则，坚持“分灶吃饭，因地制宜”，多种形式

地制定了区乡财政预算体制。其次是根据国家规定，制定统一简便易行的会计制度。本着扶持生产，支持事业，服务基层，方便群众的思想，建立财务管理方法。取消各种存折，在银行（或信用社）开设存款帐户，及时记帐、算帐和报帐。

（五）、多渠道、多层次、多形式的培训干部，加强思想政治工作，提高财政干部的政治素质和业务素质，是搞好区乡财政工作的必备条件。几年来，随着区乡财政机构的建立，充实了一批年轻有文化的财政干部，由于缺乏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不适应工作的需要，各县（市）都采取各种形式，狠抓培训工作，收到了比较好的效果。

三

为了打好“七五”第一仗，经过会议讨论，认为当前应着重抓好以下工作：

（一）认真贯彻执行国务院“巩固、消化、补充、完善”的方针，把财政改革向前推进一步。一九八五年，我区财政体制一是实行地县（市）“划分税种、核定收支，分级包干”的新体制；二是下放收支，下放财权，全面建立区（镇）财政，重点试建乡（镇）财政。通过上述改革，总的来看，成效是好的。一九八五年全区财政收入创历史最高水平，十三个县（市）都实现了收支平衡，略有结余。一九八六年区乡财政建设的具体要求是：

（1）、全面建立和补充完善区（镇）财政。建立区（镇）财政的县，要补充完善；未建立的县，要大力宣传加强区乡财政建设的重大意义，密切与各部门的关系，抓紧培训干部，拟定制度办法，在下半年建立，最迟不得超过一九八七年一月份。

（2）、重点试建乡（镇）财政。各县（市）都要根据财政部颁发的《乡（镇）财政管理试行办法》，制定具体实施方案。遵义市要全部建立；遵义县要根据实际可能，争取多建一些乡（镇）；其余各县，要试建一至三个乡（镇）；所有建立乡（镇）财政的乡（镇）财政所（组），都要向乡（镇）人民代表大会作预算决算报告。

（3）、建立健全区乡财政会计制度。所有区乡，今年必须全面清理预算内外收支和自筹资金收支，一切收支都要入帐，不准公款私存，取消存折，在银行（或信用社）开设存款帐户，及时记帐、算帐和报帐。

根据以上要求，地区财政局今年下半年拟将对各县（市）进行抽查，明年一季度全面检查评比，对达到要求的，给予奖励，未达到要求的，要给予处罚。

（二）、按照中共中央中发（1986）1号文件精神，切实加强支农资金的管理，走农、林、牧、副、渔全面发展，工、商、运、建、服综合经营的道路，促进农村经济全面增长。今年农业，扶贫资金有较多的增加，因此，一是各地必须全面推行经济合同，狠抓效益，按照财政部等四个单位的联合通知规定，作好各项农业资金使用情况的查放清收工作，提高资金的周转率；二要抓好支农点，做好扶贫工作，认真调查，摸清情况，配合有关部门，有计划、有步骤、有重点地扶持至今尚未解决温饱的贫困乡和贫困户，一直扶他几年，使他们富起来；三是要帮助乡镇企业搞好财务管理，当务之急是配合主管部门培训财会人员，制定简便易行的会计制度和财务核算办法；四是改善经营管理，主攻质量，扩大销路，提高经济效益，增加生产，增加收入；五是注意把减免的税款用到发展生产上去，引导联营配套，形成产供、销一体化，